《融水苗族自治县地震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政策解读

一、修订背景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《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防震减灾条例》《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《国家地震应急预案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应急预案》《柳州市地震应急预案》《融水苗族自治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，由县应急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对《融水苗族自治县地震应急预案》（以下简称《预案》）进行修订。

二、预案总体框架

《预案》共分为十章，其中：第一章总则；第二章组织体系；第三章响应机制；第四章监测报告；第五章应急响应；第六章指挥与协调；第七章恢复重建；第八章应急准备与保障措施；第九章其他地震应急；第十章附则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**（一）总则。**明确了预案编制目的、编制依据、适用范围、工作原则。

**（二）组织体系。**县抗震救灾指挥部负责统一领导、指挥和协调全县抗震救灾工作，乡镇抗震救灾指挥机构是应对本辖区地震灾害的主体，明确了各成员单位及其职责。

**（三）响应机制。**明确4个级别地震灾害和分级响应。

**（四）监测报告。**明确地震监测预报、震情速报、灾情报告工作要求。

**（五）应急响应。**明确各有关地方和部门根据灾情和抗灾救灾需要，采取的具体措施，具体措施由承担相应职责的工作组牵头实施。

**（六）指挥与协调。**明确特别重大和重大地震灾害、较大地震灾害、一般地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。

**（七）恢复重建。**明确不同等级地震灾害发生后恢复重建规划、恢复重建实施工作。

**（八）应急准备与保障措施。**明确队伍保障、指挥平台保障、物资与资金保障、避难场所保障、基础设施保障、宣传培训与演练等内容。

**（九）其他地震应急。**明确强有感地震事件应急、地震传言事件应急、对县外地震灾害事件应急、临震应急、特殊时期应急戒备等内容。

**（十）附则。**包括奖励与责任、预案管理与更新、监督检查、区域协调、预案解释、预案实施时间等内容。

四、其他

《预案》的颁布实施，对健全我县地震应对机制，规范响应处置流程，特别是有效应对较大地震灾害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具有重要意义。